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花蓮區農業改良場 函

地址：97365 花蓮縣吉安鄉吉安村吉安路
二段150號

承辦人：陳佳君

電話：(03)852-1108轉2000

傳真：(03)853-5902

電子信箱：c55321@hdares.gov.tw

受文者：宜蘭縣蘇澳鎮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2月3日

發文字號：農花改秘字第110323002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(2164089_自僱臨時人員報名表.odt、2164089_徵才信封封面.odt)

主旨：本場現有臨時人員缺額1名，詳如說明，請惠予協助推介轄
內具身心障礙身分之人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場現有臨時人員缺額1名，備取1名（不限性別）。

二、資格條件：

（一）具相關工作經驗、電腦文書處理能力者。

（二）為符合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規定，需足額進用具身心障
礙身分之臨時人員，本次徵才係以具身心障礙身分（領有
身心障礙手冊）者優先進用。

三、薪資待遇：月薪24,400元（含勞健保個人負擔及勞退自提費
用）

四、工作內容：

（一）協助試驗田區管理工作。

（二）協助實驗數據整理分析及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

五、工作地址：花蓮縣吉安鄉吉安路二段150號或宜蘭縣三星鄉
上將路3段81巷6號。

六、應附文件：請檢附報名表、貼二吋相片、畢業證書影本、相
關經歷資料、身分證影本等，於110年3月2日下午5點（通



訊報名者，以郵戳為憑）前郵寄本場。

七、聯絡電話：03-8521108轉2000，秘書室陳佳君，經初審合格者，擇優通知甄試，不合格者恕不退件或通知。

八、檢附封面及報名表各1份。

正本：宜蘭縣各鄉鎮市公所、花蓮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宜蘭縣各級農會、花蓮縣各級農會
副本：本場人事室、本場秘書室